

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GZJR-202503.



项目名称：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

采购人：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贵州九日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

目录

第一章投标邀请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9
第四章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22
第五章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报价要求和投标保证金交纳、退还方式以及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25
第六章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8
第七章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	28
第八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5
第九章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	53
第十章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53
第十一章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	53
第十二章投标有效期	59
第十三章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59
第十四章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59
第十五章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	60
第十六章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60
第十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6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 (<http://ggzy.gzlp.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14日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ZJR-202503.

项目名称: 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

项目序列号: /

预算金额(元): 3168000.00元

最高限价(元): 3168000.00元

采购需求: 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 钟山区人民医院及钟山区精神病医院、儿康体检中心、教培楼(2、3、4层)、药剂科耗材库房、人才公寓等医院保安、保洁、工程维修等后勤服务。

数量: 1项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 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1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投标成员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各成员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营业执照与资质证书均处于有效期内; ②联合体应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质条件; ③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责任及义务; ④联合体各方没有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被有关部门通报在招投标过程中有违法行为; ⑤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参加投标, 否则投标均将被否决; ⑥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⑦联合体一旦中标,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⑧联合体成员数不超过2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6)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中国网址。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联合体成员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 6 月 20 日00: 00至2025年 6 月 27 日23: 59（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六盘水市)网上获取 (<http://ggzy.gzlps.gov.cn/>)

方式：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六盘水市)网上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持CA证书登录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58.42.212.28:8088/ggzy/>)，下载EGP格式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统一注册平台成功注册企业诚信库并绑定CA证书的，仍登录不上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请联系CA证书办理机构将企业信息及CA证书信息下发至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功登录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后，在左侧菜单‘系统功能’‘组件下载’下载投标企业操作手册及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根据操作手册进行参与投标活动。

售价（元）：0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5年 7 月 14 日09: 30（北京时间），投标文件以加密电子文件上传至交易平台为准。

投标地点（网址）：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单位需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使用《贵州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58.42.212.28:8088/ggzy/>)，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如未上传至交易平台，逾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恕不接受。（如开标过程中存在问题，请及时联系代理机构）

开标时间：2025年 7 月 14 日09: 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六盘水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2. 投标保证金（元）：50000.00元

3. 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2025年 6 月 20 日00: 00至2025年 7 月 14 日09: 30。

4.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采用担保函、电子保函的按如下要求递交：1、投标人可在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在线申请开具电子保函。2、电子保函开具

成功方可参与投标，开标前以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保函查询结果为准。3、投标人报名成功后必须在交易系统中选择为电子保函方式交纳。4、投标人在金融服务平台可自行选择相应的金融机构开具担保函或银行保函。5、投标人可在中心网站通知公告版块查询《投标保证金担保函操作手册》)

单位名称: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六盘水凉都支行

账号:0802001200000507

5. 本项目开标方式为远程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企业自行在40分钟内远程解密投标文件，超过时限的按无效标处理；如开标过程中存在问题，请及时联系代理机构。

6. 各投标人请及时查看CA证书有效期，若临到期，请在招标文件下载前办理续期，避免出现因续期问题导致CA锁key值变化而无法参与投标。

7.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落实情况：《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黔财采〔2014〕15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详见招标文件。

8. 公告期限：2025年 6 月 20 日00时00分至2025年 6 月 27 日23时59分

9. 公告媒体：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六盘水市)。

10. 交易系统技术支持QQ群：659313445群名称：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2022版）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电话：0858-6708767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

联系人:苏老师

地址：六盘水市钟山区凤凰山

联系方式：0858-8228731

2、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贵州九日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李晨潇

地址：贵州六盘水市钟山区水景花城7号楼

联系方式：1551984910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采购预算：3168000.00元； 最高限价：3168000.00元。
2	联合体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协议书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由联合体各方共同签署，授权委托书须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除联合体协议书外，投标文件中其他要求投标人盖章和签字（或盖章）处只需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现场考察，不举行开标前答疑会。
4	付款方式	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
5	投标保证金	本次招标项目需要提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电子保函。 二、投标保证金金额：50000.00（元） （一）银行转账 采用银行转账的，需将投标保证金转账到如下经市财政局审批核准的保证金专户： 单位名称：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六盘水凉都支行 账号：0802001200000507 1. 为防止围标、串标，投标人报名通过后需及时从基本户汇出保证金，保证金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账，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不同银行间资金到账时间上的风险、银行对公账户工作时间、投标人书写错误等原因导致系统回退保证金等情况，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足额到账的，不论任何理由，其投标将不受招标人接受。 2. 未中标人保证金退还：项目评标公示期结束后，未中标投标人符合退款要求的，在公示结束5个工作日内发起退款申请，投标人自行确认收款账户信息无误，项目负责人确定退款金额，中心财务核退保证金，全程由相关人员在系统中点击完成，保证金退款名单将不再公布。 3. 中标人保证金退还：中标人在与招标人签署了项目中标合同和招标代理机构办理项目交易确认书后，招标代理机构按上述流程进行退款。 4. 为进一步加强保密工作及方便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可以不附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具体投标保证金缴纳信息以银行系统实际到账情况为准。 重要提示（请务必将此信息转达至实际交纳保证金的工作人员）： 1. 缴纳保证金前，请先至贵州省统一注册平台自行核对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等信息，如有

		误请在统一注册平台自行维护，并提交审核。如果您的基本户开户行是农业银行, 请注意查看基本账户号信息是否有区域代码, 如果没有, 请及时咨询开户银行, 并在统一注册平台自行变更基本账户号信息。 2. 系统生成随机码为9位，政府采购类型项目以CG开头，工程以GC开头。使用银行转账时需 在银行系统中的附言、摘要、用途、备注等处必须且只能填写保证金随机码。 注意：随机码中间或随机码与补充文字内容中间不能有其他字符或者空格存在，且投标保证金缴纳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不支持第三方支付及结算卡转账。 3. 为确保您保证金交纳成功, 建议您在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前2个工作日的16：00时前完成保证金交纳。如交纳成功后，您可在中心交易系统打印保证金收据。 4. 如未缴纳保证金或成功办理保函，投标文件不能上传至交易系统。 5. 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858-6708767。 （二）电子保函 采用电子保函的按如下要求递交： 1. 投标人可在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在线申请开具电子保函。 2. 电子保函开具成功方可参与投标，开标前以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保函查询结果为准。 3. 投标人报名成功后必须在交易系统中选择为电子保函方式交纳。 4. 投标人在金融服务平台可自行选择相应的金融机构开具担保函或银行保函。 5. 投标人可在中心网站通知公告版块查询《投标保证金担保函操作手册》 投标保证金的重要提示： 1. 重要提示（请务必将此信息转达至实际缴纳保证金的工作人员）： 1. 1选择电子保函的投标人可通过六盘水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系统在线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平台申请开具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开具成功方可投标，开标时，银行转账或电子保函以六盘水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系统保证金入账清单及电子保函查询结果为准。 1. 2缴纳保证金前，请先至贵州省统一注册平台自行核对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等信息，如有误请在统一注册平台自行维护，并提交审核。如果您的基本户开户行是农业银行，请注意查看基本账户号信息是否有区域代码，如果没有，请及时咨询开户银行，并在统一注册平台自行变更基本账户号信息。 1. 3系统生成随机码为9位，政府采购类型项目以CG开头，工程以GC开头。使用银行转账时需 在银行系统中的附言、摘要、用途、备注等处必须且只能填写保证金随机码。 注意：随机码中间或随机码与补充文字内容中间不能有其他字符或者空格存在，且投标保证金缴纳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不支持第三方支付及结算卡转账。 1. 4如未缴纳保证金或未成功办理保函，投标文件不能上传至交易系统。
6	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7	投标文件组成	包含开标一览表、资格标、技术和商务标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并符合“六盘水市交易平台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分册-投标文件制作）”的相关要求。
8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一份，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六盘水市)。
9	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交易平台为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如未上传至交易平台，逾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单位需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使用《贵州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58.42.212.28:8088/ggzy/)。 ★特别提醒：因全程实行电子招标，投标人应自行网上解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40分钟内，使用CA密钥登录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58.42.212.28:8088/ggzy/）对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应满足三家及以上，否则不予开评标。
10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六盘水市)（网上递交）
13	开标时间	与投标截止时间相同
14	开标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六盘水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15	资格审查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本项目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组成资格审查小组，开标结束后在开标现场按照招标文件的资格审查标准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6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组成：开标前24小时内在《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技术和经济专家5人，采购人代表0人，共计5人组成。
17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后1年
18	其他要求	潜在供应商持CA证书登录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58.42.212.28:8088/ggzy/ ），下载EGP格式采购文件，未按规定下载采购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根据操作手册进行参与采购活动。

19

业

☐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0

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

	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合格投标人的范围：

1.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1.2营业执照中的经营范围须包含本次招标的内容。

1.3未在财政部门列入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1.4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5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活动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7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1.8投标方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2. 定义：

2.1“采购人”系指第一章所指的采购人。

2.2“招标代理机构”

系指贵州九日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3“招标方”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4“投标方”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或供应商。

2.5 “买方”的定义同“招标方”。

2.6 “卖方”的定义同“投标方”。

2.7 “供应商”的定义同“投标方”。

2.8 “投标人”的定义同“投标方”。

2.9 “货物”系指卖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10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数据迁移、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11 招标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2.12 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方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 投标邀请

(2) 投标人须知

(3)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4)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5)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报价要求和投标保证金交纳、退还方式以及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6)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设定最高限价的，还应当公开最高限价

(7) 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8)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9) 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

(10)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11)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

(12) 投标有效期

(13)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4)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15)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16) 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17) 投标文件格式

5. 投标方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6.1 招标方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方将于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方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说明

7.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除报价分以外其他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8. 本项目核心产品：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解密

9.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9.2 投标文件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交易平台为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如未上传至交易平台，逾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9.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单位需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使用《贵州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58.42.212.28:8088/ggzy/>)。

9.4 因全程实行电子招标，投标人应自行网上解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40分钟内，使用CA密钥登录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58.42.212.28:8088/ggzy/>)对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应满足三家及以上，否则不予开评标。

10. 拒收投标文件的情形：

10.1 招标方将拒收逾期上传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

11. 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方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2.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12.3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方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五、废标

13. 废标确定原则：

13.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1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3.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3.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3.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开标和评标

14. 开标：**★特别提醒：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40分钟内，使用CA密钥登录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58.42.212.28:8088/ggzy/>）对其电子投标文件完成解密。**

14.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主持开标。

14.2 本项目实行线上唱标，解密完成后，系统将自动公布各投标人报价。

14.3 开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对项目开标过程中有质疑，可以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发起现场质疑。

14.4 开标结束前投标人需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一览表签章）界面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电子签章。若在20分钟内未签章且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开标全过程。

14.5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5. 资格审查

15.1 开标会议结束后，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内容见第三章（投标人须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有任意一项内容未提供或者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通过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本项目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组成资格审查小组。**

15.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进行评标。

16. 评标

16.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

16.2 评标程序

- （1）介绍参加评标的各位专家、采购人代表及工作人员；
- （2）由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 （3）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4）宣读评标纪律；
- （5）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 （7）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按招标文件要求，分两阶段进行工作。

第一阶段工作：初审。即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检查（查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确定合格的投标人后再进行第二阶段的评审工作。

第二阶段工作：比较与评价。即对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价格的合理性、投标文件编制的规范性等），对存在的问题要作好评审记录。

（8）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自己评审的投标文件作出独立评审并提出书面评审意见，同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打分，并签字确认，评标委员会成员要对自己的评审意见和打分负责；

（9）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有第22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给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10)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签字；

(11) 宣布评标会议结束。

16.3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须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6.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5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招标方须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招标方须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16.6 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16.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17.2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6.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16.9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7.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7.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7.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 保密：

18.1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方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18.2 投标人不得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9. 串通投标

19.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0. 评标委员会职责

20.1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1.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本须知第17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2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①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②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③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④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定标

23. 定标准则：

23.1 合同将授予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评分最高的投标人。

2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5. 中标通知：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确定出中标单位后，招标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5.2 招标机构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采取有效的通知方式，并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5.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5.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6. 签订合同：

27.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7.1 中标人应当按照《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7.3 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27.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电子版（PDF格式<20M）交采购代理机构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合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7.5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28. 中标人拒绝签订合同的处理原则：

28.1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八、质疑、投诉

29. 质疑：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9.1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3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9.4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递交或邮寄书面质疑函。

接收单位名称：贵州九日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接收单位地址：贵州六盘水市钟山区水景花城7号楼

联系人姓名：李晨潇

联系电话：15519849106

联系邮箱：/

30. 投诉：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发出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或结果公示有异议的，首先是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出，对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回复不满意的，再向行政监督部门投诉。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0.1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0.2 投诉人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七条第二款规定的信息内容,并按照其规定的方式提起投诉。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三)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30.3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0.4 投诉实行实名制,供应商可以通过现场递交投诉书和邮寄递交投诉书的方式依法投诉,并按规定的要求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通过邮寄递交投诉书方式进行投诉的,应当通过中国邮政速递物流(EMS)进行邮寄,并配合财政部门依法进行现场身份确认,以确保其投诉事项和投诉请求为投诉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投诉人拒绝配合依法调查,未提供证据、依据和其他证明材料的,相应事项视为投诉不成立。对于虚假、恶意投诉,财政部门应当按照相关规定予以驳回,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九、法律责任

26. 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有违法行为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处理。

采购代理质疑电话: 15519849106 钟山区政府采购办投诉电话: 0858-8694075

第三章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 法人授权书
3. 营业执照
4. 财务状况证明材料
5.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及配备情况
8. 未被财政部门列入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承诺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10. 投标人信用信息记录证明
11. 投标人承诺函（格式文本）
12. 联合体投标
13. 特殊资质-投标联合体成员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注：

1、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证明材料满足资格审查表要求并按要求盖章。

2、投标人未提供资格审查表中“投标人信用信息”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资格审

查表要求现场查询并采取必要方式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条件或说明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招标文件第十七章格式填写	加盖公章
2	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文本（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需授权书）	加盖公章
3	营业执照	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加盖公章
4	财务状况证明材料	提供财务审计报告[①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②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根据自己公司的条件选择以上2种方式的其中一种提供相关资料；	加盖公章
5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投标人可以按以下三种方式其中之一提供： 1.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新成立不到一年的投标人需提供至少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 2.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证明或提供其他有效证明。 3. 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投标人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配备情况。	加盖公章
8	未被财政部门列入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承诺	未被财政部门列入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承诺，按招标文件格式文本提供承诺函。	加盖公章

9	无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按招标文件格式文本提供承诺函。	加盖公章
10	投标人信用信息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任意时间，投标人须提供查询记录截图或网页作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编入投标资格文件	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承诺函	按招标文件格式文本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真实有效
12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联合体各成员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营业执照与资质证书均处于有效期内；②联合体应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质条件；③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责任及义务；④联合体各方没有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被有关部门通报在招投标过程中有违法行为；⑤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参加投标，否则投标均将被否决；⑥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⑦联合体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⑧联合体成员数不超过2家。	加盖公章
13	特殊资质	投标联合体成员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加盖公章

注：1. 提供资料不清楚或有疑问，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清楚的证明材料，如投标人不能提供的，视为不合格。2. 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通过资格审查。

第四章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一、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黔财采〔2014〕15号）规定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1节能产品：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有一项得0.3分；所投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超过2分。

1.2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为云南、贵州、青海）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的50%加以确定，若实行分品目采购的，可以以品目为单位计算。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印发通知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库〔2022〕19号规定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2.1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2.1.1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2.1.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1.3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2.1.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中型企业。

2.2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工程项目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3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的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4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按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5小型、微型企业中标后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中型企业。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和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3.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按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2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按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4.1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满足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

4.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按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才能按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 10%-20%)，即：评标价=投标人报价× (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联合体	10%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 10%-20%)，即：评标价=投标人报价× (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联合体	4%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为扣除比例，取值为 4%)，即：评标价=投标人报价× (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重复价格扣除。

二、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同时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提供资料，才能享受相应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三、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1. 《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黔财采〔2014〕15号）规定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

1.1节能产品：提供入选节能产品清单或单入选环保产品清单电脑截图加盖公章。

1.2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提供所投产品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省份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加以确定。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印发通知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库〔2022〕19号规定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小型、微型企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才能按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和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监狱企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才能按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才能按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第五章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报价要求和投标保证金交纳、退还方式以及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 1.1 投标文件及投标和招标方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 1.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当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资格标、技术和商务标内容：

2.1 资格标：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文本）
- (2) 法人授权书（格式文本）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需提供法人授权书
- (3)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体要求见采购文件资格审查表）
- (4) 财务状况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表）
- (5)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表）
- (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表）
-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及配备情况（格式文本）
- (8) 未被财政部门列入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书面承诺（格式文本）
-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格式文本）
- (10) 投标人信用信息记录证明（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表）
- (11) 投标人承诺函（格式文本）
- (12) 联合体投标
- (13) 特殊资质-投标联合体成员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2.2 技术和商务标

- (1) 投标书（格式文本）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文本）
- (3) 分项报价表（参考文本、自行扩展）
- (4) 技术要求偏离表（参考文本、自行扩展）
- (5) 商务要求偏离表（参考文本、自行扩展）
- (6) 技术文件
- (7) 商务文件
- (8) 投标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 (9)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10) 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资料

注：电子投标文件符合“六盘水市交易平台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分册-投标文件制作）”的相关要求。

该操作手册在系统功能-组件下载中下载。

2.3 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及商务条款前后不一致时，以技术要求偏离表、商务要求偏离表参数为准。

2.4 投标方应将“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58.42.212.28:](http://58.42.212.28:8088/ggzy/)

8088/ggzy/)

3.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方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偏离表等内容, 没有提供格式文本的投标方视需要自行编写

4. 投标报价:

4.1 投标方应按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格式, 填写投标货物的单价和投标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 以总价为准。**招标文件分项报价表格式为参考格式, 投标人可视分项报价情况自行修改。**

4.2 投标价格表填写时应注意下列要求:

(1) 技术规格中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2) 技术规格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数据迁移、培训及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

4.3 投标报价: 完成本招标文件所有货物和服务的价格(含税)

5. 投标货币:

5.1 投标方一律用人民币填报。

6.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6.1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7. 投标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

7.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7.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并须提供: (1) 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 一份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 包括其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3)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情况说明。

8. 投标保证金

8.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交纳投标保证金。(采用担保函、电子保函的按如下要求递交: 1、投标人可在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在线申请开具电子保函。2、电子保函开具成功方可参与投标, 开标前以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保函查询结果为准。3、投标人报名成功后必须在交易系统中选择为电子保函方式交纳。4、投标人在金融服务平台可自行选择相应的金融机构开具担保函或银行保函。5、投标人可在中心网站通知公告版块查询《投标保证金担保函操作手册》)

8.2 投标人必须交保证金到如下经六盘水市财政局审核批准的保证金专户。

单位名称: 六盘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 贵州银行六盘水凉都支行

账号: 0802001200000507

8.3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及缴纳:

8.3.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必须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保证金缴纳时间内到账, 且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联合体投标的从报名单位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不同银行间资

金到账时间上的风险、银行对公账户工作时间、投标人书写错误等原因导致系统回退保证金等情况，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足额到账的，不论任何理由，其投标不予接受。

8.3.2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8.4投标保证金提示

8.4.1投标人报名下载招标文件成功后，系统会分配缴费码。投标人在银行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必须在银行业务单附言中准确无误地写清缴费码（附言中只能写缴费码，不能写其他任何信息，否则，缴纳保证金无效），缴费后请自行关注系统内是否交费成功的提示信息。

8.4.2未中标人保证金退还：项目评标公示期结束后，未中标投标人符合退款要求的，在公示结束5个工作日内发起退款申请，投标人自行确认收款账户信息无误，项目负责人确定退款金额，中心财务核退保证金，全程由相关人员在系统中点击完成，保证金退款名单将不再公布。

8.4.3中标人保证金退还：中标人在与采购人签署了项目中标合同和招标代理机构办理项目交易确认后，招标代理机构按上述流程进行退款。

8.4.4为进一步加强保密工作及方便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可以不附投标保证金收据，具体投标保证金缴纳信息以银行系统实际到账情况为准。

重要提示(请务必将此信息转达至实际交纳保证金的工作人员)：

1. 选择电子保函的供应商可通过六盘水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系统在线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平台申请开具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开具成功方可投标，开标时，银行转账或电子保函以六盘水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系统保证金入账清单及电子保函查询结果为准。

2. 缴纳保证金前，请先至贵州省统一注册平台自行核对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等信息，如有误请在统一注册平台自行维护，并提交审核。如果您的基本户开户行是农业银行，请注意查看基本账户号信息是否有区域代码，如果没有，请及时咨询开户银行，并在统一注册平台自行变更基本账户号信息。

3. 系统生成随机码为9位，政府采购类型项目以CG开头。使用银行转账时需在银行系统中的附言、摘要、用途、备注等处必须且只能填写保证金随机码。

注意：随机码中间或随机码与补充文字内容中间不能有其他字符或者空格存在，且投标保证金缴纳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不支持第三方支付及结算卡转账。

4. 如未缴纳保证金或未成功办理保函，响应文件不能上传至交易系统。

5. 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858-6708767。

8.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8.5.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8.5.2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8.5.3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

8.5.4投标人不接受依据评标办法的规定对其投标文件中细微偏差进行澄清和补正的；

8.5.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六章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采购人提供的政府采购计划书反映，采购预算和采购人确定的最高限价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预算金额 (元)	最高限价 (元)	备注
1	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	项	1	3168000.00	3168000.00	
合计			1	3168000.00	3168000.00	

第七章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

钟山人民医院为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创造优美、整洁、舒适、文明的工作环境,现将本院的后勤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按照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选择服务供应商，采购人项目要求简述如下：

一、服务内容：

- (一) 安保和院内秩序维护服务；
- (二) 清洁保洁服务（含全院玻璃每年清洗 ≥ 2 次），根据医院工作情况配备人员；
- (三) 水电维护（24小时值班）；
- (四) 消防安全检查和建筑消防设施操作与维护、消防控制室监控等工作；
- (五) 污水处理管理、下水道疏通、化粪池清理；
- (六) 院内绿化养护；
- (七) 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运送；
- (八) 院内氧气运输、临时性勤杂工；
- (九) 消毒、杀毒

(十) 人员基本配置：投标人根据自身经验结合项目情况安排人员，保障采购人物业后勤服务工作，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办公室人员、综合管理人员、保安员、保洁人员、维修人员、消防设施操作员等。所有人每年体检一次，新进人员需入职体检。

二、服务范围：

(一) 安保和院内秩序维护服务范围：钟山区人民医院及钟山区精神病医院；对采购人全院各科室、楼层进行消防、秩序巡查，监控室24小时值守，维护医院有序的就医秩序及医院临时安排的秩序维护保卫任务；

(二) 清洁保洁服务范围：钟山区人民医院(含全院玻璃每年清洗 ≥ 2 次)；

(三) 水电维护服务范围：24小时值班，涉及覆盖全院各区域；

(四) 消防安全检查和建筑消防设施操作与维护、消防控制室监控等工作；

(五) 污水处理管理、下水道疏通、化粪池清理服务范围：涉及覆盖全院各区域；

(六) 院内绿化养护服务范围：涉及覆盖全院各区域，定期绿化养护；

(七) 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运送服务服务范围：涉及覆盖全院各区域；

(八) 院内氧气运输、病房设备带、减压器维修维护、临时性勤杂工服务范围：涉及覆盖全院各区域；

(九) 消毒杀毒服务范围：涉及覆盖全院各区域。

三、服务地点：钟山区人民医院及钟山区精神病医院、儿康体检中心、教培楼（2、3、4层）、药剂科耗材库房、人才公寓。

四、服务要求：

(一) 安保和院内秩序维护服务要求：

1、保安员人数要求（保安员31人）。

2、保安员服务地点：钟山区精神病院（双戛街道卫生服务中心）8人（含2名女保安）；钟山区人民医院总院区23人。注：其中保安人员12人，将于2025年9月入场。

3、保安员上岗应当着保安员服装，佩带全国统一的保安服务标志，拟派驻本项目保安人员必须持有保安证27人，消防设施操作员4人，必须持有消防设施操作员证，消防安全检查和建筑消防设施操作与维护、消防控制室监控等工作，年龄 20—50 岁。

4、保安服务队(队)长应具备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保安业务培训。须加强对保安业务的管理，确保保安在院内无违规事件发生。

5、招聘的保安要品行端正，作风正派，初中以上文化水平，身体健康，五官端正、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史，提供近一年体检证明)，并具有保安的专业气质，无犯罪记录。同时，应具备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安保消防知识及技能，有一定的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

6、所聘用的保安人员有吃苦耐劳的精神和高度的责任感，熟知院方的管理规定，熟知医院科室分布，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善于发现各类问题，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

7、医院工作性质需要全天候二十四小时制（白班、夜班）的，投标人须按医院工作需要安排值班人员。

8、停车场车辆维保保安人员不低于4人，巡查停车场，确保安全停放规范，无占道、乱停现象。防止盗窃、破坏行为，协助处理突发事件（如车辆碰撞纠纷）。

9、有“曾被收容教育、强制隔离戒毒、劳动教养或者3次以上行政拘留的，曾因故意犯罪被刑事处罚的，被吊销保安员证未满3年的，曾两次被吊销保安员证的，参加法轮功及邪教组织的”情况的人员不得担任本项目保安员。

（二）清洁保洁服务要求

1、保洁员人数要求：保洁员47人，其中34人为楼层常规清洁，11人为夜班保洁，2人为洗衣房下收下送；

2、营造整洁、文明、安全、方便的工作及就医环境，保洁人员对服务楼层卫生进行打扫，各楼层走廊、楼梯等卫生清洁，负责全院公共区域的清洁卫生及医院临时安排的保洁任务；

3、屋顶、墙面及地面干净、整洁，无蜘蛛网、纸屑、痰迹；卫生间要清洁、干燥、无异味；标识标牌干净、透亮；

4、对拖布头、尘推头和抹布分类处理，防止交叉感染。保洁员每日应按要求抹布每床一巾使用干净的拖布头分别进行卫生保洁；

5、为防止交叉感染，对不同区域的清洁工具按医院感染管理要求实行严格分类存放和使用，并用颜色、字标等方式进行区分；

6、每日使用专用设备对保洁区域内的 PVC 地面及地砖进行护理喷磨和抛光，每半年进行一次打蜡处理，并进行详细登记备查（需经科室签字认可）；

7、必需配置自动洗地吸水机、抛光机、吸水洗尘机、高压清洗机、对讲机、风干机、榨水器、清洁车等所有工作需要的各种专用设备；

8、自行采购提供日常工作所需的清洁剂、医疗废物分类标识贴、垃圾袋、消毒剂、洗涤剂 and 地面保护材料等，所用消耗品必须符合国家环保相关指标要求政策的，并按医院感染管理要求进行采购及使用；

9、环境保洁必须进行科学的划分，并按相关要求每周报送保洁计划备查；

10、各区域清扫保洁作业应做到对地面产生的垃圾及时处理，经清扫保洁后的地面、桌面、墙面、天花板、门窗玻璃、照明灯具、办公家具及其它设施物品的表面应做到无尘土、无污迹，各服务区域经清扫保洁后无异味；

11、各区域按院感染管理防治要求进行消毒清扫，避免发生交叉感染；

12、定期进行灭“四害”消杀，确保无蚊、蝇、鼠害，保证用药安全；

13、公共区域保洁：

(1) 墙壁：无尘土、污迹（如有破损应及时上报）；

(2) 电梯：光亮洁净，无污染物；

- (3)照明灯具：定期擦拭，每 3 个月一次；
- (4)各房间及通道门：无尘土、污迹；
- (5)不锈钢面：随时发现有脏、污立即清洁；

14、卫生间清洁标准：

- (1)地面：无尘土，碎纸、垃圾，凡含酸性的清洁剂不允许洒落在地上；
- (2)洗手池：池壁无污垢等不洁物；
- (3)水龙头：光亮洁净，无污物；
- (4)洗手池后面：光亮洁净，无污物；
- (5)镜面：光亮洁净，无污物；
- (6)纸篓：外表干净，每日清倒；
- (7)顶板：无尘土、污迹，手印，每天清抹；
- (8)隔板：无尘土、污迹、烟头、垃圾；
- (9)清洁工具：按指定位置分类放置，悬挂晾干，不能堆放

15、办公室清洁标准：

- (1)地面：无尘土、污迹、垃圾；
- (2)墙壁：无尘土、污迹；
- (3)门：无尘土、污迹垃圾洁净；
- (4)窗：无尘土、污迹、每3个月擦拭1次(仅限人力可达处)；
- (5)灯具：无尘土、污迹、每3个月擦拭1次；
- (6)洗手盆：无污迹，水龙头无污垢。

16、楼梯过道地面无尘土、无烟头、无垃圾、无杂物，扶手无灰尘；

17、消防设备：每日清擦，保证干燥清洁无灰尘；

18、病房清洁保洁：

- (1)保持病房整洁、舒适、安全、肃静；
- (2)墙面、地面卫生；保持病房清洁卫生，墙面无蜘蛛网、灰尘；地面每日清扫、拖地，无垃圾，光洁美观；
- (3)灯具：定期循环擦拭一次，光洁美观；

(4)家具卫生：病房家具每日擦拭，桌面、椅子、床头、壁柜等表面光滑，无灰尘、污迹；各种家具用具保持干净、整洁，摆放在规定位置；

(5)窗帘、隔帘每季清洗；

19、所有保洁人员年龄必须在60周岁以内，身体健康。

20、全院玻璃每年至少清洗2次；每月至少进行一次全院卫生大扫除

21、下送下收：被服/草布更换，回收脏污床单、病号服，配送清洁消毒后的被服。

22、病房，卫生间及公共区域需每2小时清洁一次。

(三)工程部服务要求

1、工程部人数要求：工程部10人，其中钟山区精神病医院1人，钟山区人民医院9人

(维修材料采购人提供)

2、工程部至少不低于2人持有健康证（负责清洗消防水箱和生活水箱）。

3、每天要对高低压配电室、设备层的设备是否正常运行进行巡查和登记，能够及时处理医院各部门水电的安装、维修及维护工作，保证医院水、电、暖通的正常供给；

4、水电维护人员(不低于4人持有高低压电工操作证，其中每班次不低于1人持有高低压电工操作证)对本院基本线路(主线路除外)及照明灯具，开关、插座、水龙头(给排水以末端用水龙头的上一级阀门为工作界面)等设施进行日常巡查及维护，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或报告相关科室协助处理；

5、日常维修做到及时快捷，在接到报修后 20 分钟内赶到事故现场，一般故障12小时内完成故障修复。

6、对建筑物的维修保养，观测房屋地基、墙体情况，柱、梁柱体有无倾斜、弓凸、变形、剥落，开裂和非收缩性裂缝，发现问题及时通知医院；

7、负责对卫生间管道、落水管道的清淤工作，确保管道排水通畅；

8、全院的水电气暖、电梯的日常设备维修维护及巡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疑难情况与相关部门联系，相互协调共同解决。

9、维护公共门(木门、铁门、防火门)窗(铝合金窗、推拉平开、百叶窗)等，牢固、平整、美观无锈蚀、开关灵活、接缝严密、不松动，无隐患；须持证上岗，服从管理，遵守各项工作纪律；

10、电梯维护人员2人，持有电梯管理员证。

11、持压力容器操作员证2人。

（四） 担架运送

1、着装统一，服务规范，安全防范措施得当。

2、配合相关科室及时运送患者到达指定地点。

3、自行承担运送过程中因担架服务人员过错导致的安全事故责任。

4、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收费，并提供有效票据，自行处理和承担因收费发生的纠纷及责任。

5、设立 24 小时值守制，做到随叫随到，接到通知后需在 20 分钟赶到现场进行服务，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拒绝运送。

6、工作中严格按照医院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不得有影响医院形象的行为发生。

7、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医院的规章制度。

（五） 污水处理管理、下水道疏通、化粪池清理

1、污水处理按照环保部门指标要求达标排放并做好登记工作。

2、化粪池、雨水井、污水完好率100%，定期疏通、清理，井盖齐全完好，保证排放通畅、无堵塞。

3、排水管、明暗沟完好率 100%，排水畅通、无堵塞、无积水、无塌陷、无残缺。

（六） 院内绿化养护：负责采购人医院院内绿化养护、维护、补种等

1、绿化养护范围：采购人所有公共绿化；

2、养护内容：绿地卫生，绿地内树木、花草的栽种、淋水浇灌、施肥、修补、除杂草、灭害虫及其他养护）。

3、维护期间坏死的绿化地、花池、绿化树木及时补种，新补种苗木与原苗木基本保持一致。

4、绿化带内基本无杂草、无污染杂物、无积水基本清洁，树木定期修剪、无明显枯枝。

5、草坪生长旺盛，常绿，无杂草丛生，定期修剪，草坪保持在 10CM 左右，草坪枯黄率在2%以内，不得出现成片枯黄现象。

（七） 生活垃圾分类、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运送

1、及时按要求分类收集生活垃圾和医疗垃圾，并按相关要求送达指定地点，包装、储存，确保不发生污染及外泄，收集后交相关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2、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垃圾收集清运：

(1) 生活垃圾按要求进行每日分类隔离收集，并安全运送至指定地点；

(2) 在医院职能科室的指导下及时分类清理，医用垃圾废弃物必须按要求分类处理，并由专人定时、定点、称重、登记、上传、清运收集运送，必须做到收集、运送重量相符(以叁方签字认可数量为准)，防止外泄及私自处置。要求分类收集分别处理，传染性污染物须经消毒后方能送出集中处理，确保医疗废物垃圾的规范化管理。

(3) 集中收集，定点存放，外运交相关部门专业处理；

3、服从医院感染管理科的日常管理，严格按国家医院感染管理要求进行日常工作；

(八) 院内氧气运输、临时性勤杂工：负责液氧与瓶装氧及氧气管道的日常运行及维修，懂基础性的木工、泥工、焊工维修，参与日常搬运物品。

1、着装统一，服务规范，安全防范措施得当；

2、配合相关科室及时运送氧气到达相关指定的检查科室；

3、承担运送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

4、设立 24 小时值守制，做到随叫随到，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拒绝运送；

5、工作中严格按照医院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不得有影响医院形象行为发生；

6、临时性勤杂工服从医院统一安排，配合医疗辅助服务。

(九) 消毒、杀毒：专人专岗，按规定完成医院消毒、杀毒任务。

(十) 后勤保障服务：能够积极协助医院处理其他后勤保障工作，协助医院总务科向院内相关科室提供后勤保障及服务工作。

五、商务要求

1.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1年，在合同期限内如供应商未遵循合同内容采购人有权停止合同。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

3. 中标人必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用工。

4. 中标人在合同执行期内必须服从采购人的安排。

5. 中标人对特殊岗位采取必要的职业防护措施，对职业暴露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6. 采购人定期进行考核，每月将考核结果反馈给中标人，检查结果是当月物业管理费支付的重要依据。

7. 中标人在合同期内如因考核不合格或其他原因提前退场的，则须无条件配合采购人做好交接工作。

8. 按需求全年365天24小时不间断提供服务，包括处理各项突发事件及紧急任务。

9. 工作过程中因中标人责任所造成采购人或第三方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按实际金额赔偿。

10. 中标人须提供足够的作业工具，自行解决保洁、保安、工程部等工作时所需的日常工具、劳保用品及服装装备等，并能根据采购人的行业形象要求及规范，保证文明工作。

11. 采购人如有资金不足或账户不能转账等情况，可以延迟10个工作日支付；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影响或妨碍采购人正常医疗和办公秩序。

12. 院内所有检查涉及到中标人服务原因导致的扣分或罚款，经核实后从中标人支付款中扣除。

13. 所有人员如有离职或调岗等工作变动，中标人应提前一个月向采购人报备，且新到岗人员必需持证上岗。

14. 本项目除了签署合同外，附加签署“安全生产协议”。

15. 付款方式：

第一季度不付款，采、供双方签定政府采购合同后，从中标人正常履行合同之日起计第四个月支付支付第一个月物业后勤管理费，以此类推，合同履行完一年后采购人考核合格后支付第一季度物业后勤管理费余款。

16. 服务要求：

(1) 中标供应商的各岗位员工要统一服装，并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其员工工服配备和洗涤。

(2) 中标供应商应开展岗前培训，服务人员经过岗前培训合格才上岗。

(3) 中标供应商须严格按照标准化的操作程序、完善的培训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完成本项目，以保证本项目安全、高效、有序和有计划地运转。

(4) 中标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采购方接受相关监督、检查，必须无条件服从医院相关安排，提供必须的资料。

(5) 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其招聘员工的一切工资、福利；如发生工伤或因工作原因导致的疾病乃至死亡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供应商全部负责；中标供应商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中标供应商所有员工需在服务期前做入职体检（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6) 中标供应商进场一周试用期考核，应当提供投标文件中上岗人员资质、人数、证件等相关资料给采购人核验，投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与实际进场人员不符，以及试用期考核不通过，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顺延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试用考核不通过的顺延至第三中标候选人，试用期所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予支付。

(7) 项目负责人应当提供承诺在本项目的实际工作中须坐班并承担所有工作的统筹及全权处理采购人事宜；

(8) 医院有权随机检查在岗人员考勤记录，中标供应商需配合提供请假及补岗台账。

17. 考核评定：

(1) 试用期考核为一周，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对中标方工作质量及内容进行考核，若试用期考核中标人工作质量未达到目标发生扣分情况的，考核低于 80 分，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顺延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试用考核不通过的顺延至第三中标候选人，试用期所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予支付。

(2) 每月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对中标方工作质量及内容进行考核，若当月考核中标方工作质量未达到目标发生扣分情况的，所扣款从中标人当月服务费中扣除，扣款凭证采、供双方签字留存各一份。

(3) 考核分两种：①每月的工程部、保安部、保洁部的考核，考核结果的90分及以上按月支付劳务费用，90分以下的每少一分扣款2000元；②考核连续三个月低于80分，采购人有权直接解除合同且顺延第二中标候选人。

18. 医院考核

18.1 试用期考核表（试用期考核分数低于80分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保洁部考核内容			
序号	考核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人员配置	保洁员47人，定员定岗，着装整洁。有一个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的扣5分。扣完为止。	20分

2	环境卫生	公共区域、病房、楼道、诊室清洁无死角，无垃圾堆积，消毒频次符合医院感染控制要求。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的扣5分。扣完为止。	20分
3	医疗废物处理	分类、收集、转运流程规范，记录完整，符合医疗废物管理条例。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的扣5分。扣完为止。	15分
4	应急响应	突发污染（如血液、呕吐物）处理及时，消毒流程规范。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的扣5分。扣完为止。	15分
5	设备管理	清洁工具规范存放，消毒器械维护到位，无安全隐患。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的扣5分。扣完为止。	15分
6	服务态度	语言文明，态度和蔼，服务热情；仪表端庄得体，工作中个人防护应戴好口罩、橡胶手套、工作服，落实好安全要求。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或实际工作中发现服务不符合要求的扣5分。扣完为止。	15分

合计得分：

保安部考核内容

序号	考核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人员配置	保安员31人，拟派到医院服务的保安必须持有有效的保安证。有一个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的扣5分。扣完为止。	20分
2	安全巡查	定时巡逻医院重点区域，记录完整，隐患上报及时。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的扣5分。扣完为止。	20分
3	门禁管理	严格执行人员出入登记制度，夜间闭锁区域管控到位。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的扣5分。扣完为止。	20分
4	消防管理	消防设施检查记录完整，熟悉应急通道。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的扣5分。扣完为止。	20分
5	患者秩序维护	挂号、候诊区域秩序良好，妥善处理纠纷。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的扣5分。扣完为止。	20分

合计得分：

工程部考核内容			
序号	考核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人员配置	工程部10人，持证上岗、定员定岗。有一个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的扣5分。扣完为止。	20分
2	设备维护	水电、暖气、电梯等设备定期巡检，维修记录完整。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与投标文件响应不符的扣5分。扣完为止。	20分
3	应急维修效率	报修后响应时间≤15分钟，紧急故障（如停水停电）处理及时。保修的时间不满足要求的直接扣除20分。	20分
4	节能管理	合理管控水电消耗，提出节能改进建议。未按采购人的要求处理或提供的建议与处理方式不一致的有一项扣5分。扣完为止。	20分
5	安全操作	维修作业符合安全规范，无违规操作引发事故。未按相关安全规范操作的或未按采购人的要求处理的；有一项扣5分。扣完为止。	20分
合计得分：			

18.2 每月考核标准及计分标准(具体医院物业管理考核评分标准由中标后双方进一步完善)，如下表所示：

考核项目	内容与标准	评分办法
基 本 要 求 15 分	1. 依法和物业服务人员签订劳务合同，及时完成人员备案登记。	不合格扣 2分
	2. 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各岗位职责以及工作流程	不合格扣 1分
	3. 档案资料规范管理，制定服务项目内各类应急预案	不合格扣1 分
	4. 员工配置合理，有考核办法、培训计划、实施记录及考核评价	不合格扣 1分
	5. 管理服务人员统一着装，佩带胸牌，行为规范，服务主动，热情及时	每次扣1分
	6. 服从医院管理，遵守医院规章制度，劳动纪律，不与职工和患者发生纠纷、配合医院做好人员入职和离职管理。	每次扣 1分
	7. 对医院诊疗区域每天巡查，对非诊疗区域每周巡查，并记录存档，纳入每月考核。	每次医院诊疗区域扣1分，非诊疗区域扣1分。
	8. 各医疗区管理处有月总结和计划，并每月送总务科存档	每次扣1分
	9. 积极完成物业服务人员招聘工作。	岗位空缺的每次每人扣 5分

保洁服务	外围卫生 6分	1. 垃圾箱摆放合理, 表面无灰尘、无痕迹、无锈迹, 箱内清洁干净, 垃圾不超过3/4	每次扣0.5 分
		2. 宣传窗、指示牌无灰尘、无污迹、无锈迹	每次扣0.5 分
		3. 灯罩、管线无灰尘、无蜘蛛网	每次扣0.5 分
		4. 绿化带石边无灰尘、无污迹、无杂物	每次扣0.5 分
		5. 消防设施无灰尘、无锈迹	每次扣0.5 分
		6. 路面无积水、无杂物、无青苔、无污迹	每次扣0.5 分
		7. 明暗沟道无杂物, 保持通畅	每次扣0.5 分
		8. 墙面 1.5 米以下瓷砖无污迹	每次扣0.5 分
		9. 玻璃光亮无灰尘, 窗台无灰尘、无杂物	每次扣0.5 分
		10. 通道、楼梯、扶手无灰尘、无杂物、无物迹、无广告单	每次扣0.5 分
		11. 天台无杂物、无青苔	每次扣0.5 分
		12. 垃圾转运站干净整洁, 垃圾桶摆放整齐, 地面无积水、无杂物	每次扣0.5 分
	门急诊楼卫生 6分	1. 大厅、通道、走廊地面养护良好, 无垃圾、无烟头、无杂物、无污迹	每次扣 0.5分
		2. 楼梯、墙面、扶手、天花板、灯罩、开关、台阶、地毯、绿色盆景无灰尘、无杂物、无污迹	每次扣0.5 分
		3. 候诊椅、防火门、消防栓、宣传牌、标示标牌无灰尘、无杂物、无污迹	每次扣0.5 分
		4. 玻璃门光亮, 无污迹, 收费、发药窗无灰尘、无污迹	每次扣0.5 分
		5. 诊室内公共桌、椅子、医疗设备、电脑、电话、灯管、洗手盆干净、无灰尘、无污迹	每次扣0.5 分
		6. 公共卫生间管理规范	每次扣0.5 分
		(1) 洗手间内无积水、无污渍、无异味、无尿垢、无异物、无蜘蛛网	每次扣0.5 分
		(2) 洗手间内墙、门、窗、天花板、灯罩、洗手盆干净无污迹	每次扣0.5 分
		(3) 标示清晰、工具摆放整齐规范	每次扣0.5 分
		(4) 清洁次数合理, 及时、准确、如实填写清洁记录	每次扣0.5 分
		(5) 清洁之时及时在明显位置放置清洁标示牌	每次扣0.5 分
		(6) 公共卫生间内设备设施正常无故障	每次扣0.5 分
		1. 大厅、通道、走廊地面养护良好, 无垃圾、无烟头、无杂物、无污迹	每次扣0.5 分
		2. 楼梯、墙面、扶手、天花板、灯罩、开关、台阶、地毯、绿色盆景无灰尘、无杂物、无污迹	每次扣0.5 分
		3. 办公区域台面整齐干净、所有设备包括电脑、电话、管线、无灰尘、无污迹	每次扣0.5 分

住院楼 卫生4分	4. 病房内病床、床头柜、椅子、电视机、门、窗、门牌、排气扇、无污迹	每次扣0.5 分
	5. 病房内卫生间无积水、无污渍、无异味、无尿垢、无蜘蛛网	每次扣0.5 分
	6. 病房内墙角、床头柜底下、病床底下无杂污、无污渍	每次扣0.5 分
	7. 污洗间内卫生清洁、工具摆放整齐规范	每次扣0.5 分
	8. 开水房地面无积水、无垃圾，墙壁无油垢，设备设施无灰尘、无污迹	每次扣0.5 分
行政、后勤办公 区卫生 5分	1. 地面、楼梯、通道、墙面、天花板无灰尘、无杂物、无污迹	每次扣 1 分
	2. 灯罩、标示、开关、台阶、绿色盆景无灰尘、无杂物、无污迹	每次扣 1 分
	3. 办公房间内每日清扫、垃圾袋每日更换	每次扣 1 分
	4. 办公设备电脑、桌子、椅子、电话等无灰尘、无污迹	每次扣 1 分
	5. 卫生间无积水、无污渍、无异味、无尿垢、无蜘蛛网	每次扣 1 分
院内感染控制25分	1. 不同区域的消毒服务必须符合医院感控要求	每次扣 1 分
	2. 清洁区、半污染区、污染区的卫生工具禁止交叉使用	每次扣 2 分
	3. 拖把、抹布、盆等清洁工具使用后必须消毒	每次扣 1 分
	4. 垃圾分类收集存放，每日按保洁方案要求清倒，更换垃圾袋	每次扣 1 分
	5. 熟练掌握消毒剂配置方法	每次扣 1分
	6. 医疗废物管理分类、登记、运输、存放规范	
	（1）医疗废物分类收集，专用包装袋或容器存放	每次扣 2 分
	（2）在包装袋或容器快到 3/4 时，封口、称重、贴中文标签，注明科室、日期、类别、重量等信息。	每次扣 2 分
	（3）感染性废物收集应使用黄色垃圾袋包装	每次扣 1分
	（4）传染性或疑似传染性病人产生的生活垃圾、感染性废物和病理性废物使用双层黄色垃圾袋包装	每次扣2 分
	（5）损伤性废物的收集应使用规定容器，容器再装入黄色垃圾袋。	每次扣2 分
	（6）医疗废物必须使用专用运输车、专人、每日收集运输至贮存场所，专人负责管理	每次扣2 分
	（7）医疗废物转运后，对医疗废物收集存放场所、运输设备、车辆进行清洗消毒	每次扣2 分
	（8）发生医疗废物泄漏、扩散、应及时控制现场，专职人员进行处理消毒，防止再扩散	每次扣 3分
	（9）医疗废物不得携带出去售卖	每次扣 3分
	1. 建立运输服务中心，完善的工作制度、操作规程	每次扣 1 分
	2. 办公室干净整洁，工具、物品摆放整齐规范	每次扣 1 分

医疗辅助 服务 10分	3. 配备运输服务必备的运输车辆和运输工具	每次扣 1 分
	4. 严格按照循环运输时间点收送标本	每次扣 1 分
	5. 接到急送电话，10分钟内赶至科室运输，并及时送至相应科室	每次扣 2 分
	6. 签定保密协议，确保病人安全隐私	每次扣 1 分
	7. 运输效率高和服务态度好，不发生丢失、打翻、替换等事件	每次扣 1 分
	8. 做好感控消毒要求，运输工具定期消毒	每次扣 2 分
	9. 运输记录完善，建立完善的运输档案	每次扣 1 分
绿化养护服务 4分	1. 按季节按时进行浇水。	每次扣0.5分
	2. 夏季雨季应做好排水工作。	每次扣0.5 分
	3. 按季节按时进行修剪。	每次扣0.5 分
	4. 按季节进行打孔疏草。	每次扣0.5 分
	5. 按时进行防病虫害。	每次扣0.5 分
	6. 按要求留高。	每次扣0.5 分
	7. 按季节按时进行施肥。	每次扣0.5 分
	8. 除杂草	每次扣0.5 分
其他服务 5分	1. 配合开展城市创建工作，责任路段的保洁和文明劝导	每次扣 1 分
	2. 网格化管理区域的节能和报修，杜绝“长流水”和“长照明(增强照明)”	每次扣 2 分
	3. 急诊区域 24 小时保洁	每次扣 2 分
投诉处理 5分	1. 认真对待受理和协调各类投诉，并记录存档	每次扣3分
	2. 有效投诉	每次扣 2 分
监督检查 10分	1. 全面配合医院的各类相关检查	每次扣 2分
	2. 检查中发现问题	医院扣1分、市级扣2分、 省级扣3分、国级扣4分
	3. 出现问题，未立即整改落实	医院扣1分、市级扣2分、 省级扣3分、国级扣4分
满意度调查 5分	1. 每月到工作区域内进行满意度调查，并统计存档	每次扣2分
	2. 物业服务满意度达 90%以上	低于90%，每点扣3分

18.3 保安服务考核标准

1、上班时迟到、早退、脱岗、串岗、擅离职守者扣 3 分/次。

2、岗位人员未在岗在岗的扣 5 分/次。

- 3、工作人员安保证有效，上岗人员无证上岗扣 5 分/次。
- 4、投标文件里的31人1年内长驻采购人指定地点，31人以下每少1人扣 10 分/次。
- 5、与患者家属或同事发生争吵、肢体冲突的 5 分/次。
- 6、上班期间不严格遵守保安纪律（如上班闲聊、睡觉、玩手机）岗位及岗楼内的卫生脏、乱、差扣 2 分/次。
- 7、负责车辆管理、引导和停放安排，发现车辆乱停乱放的扣 5 分/次。
- 8、不服从上级合理工作安排/对上级要求整改之事项无动于衷，视其情节扣 2~5 分。
- 9、因保安监守不力，造成医院物品失窃，扣 10 分/次。
- 10、对员工纠纷事件视而不见的扣 5 分/次。
- 11、遇斗殴、盗窃等危害医院安全的行为不及时处理、记录的扣 5 分/次。
- 12、包庇或隐瞒员工违规违法事实的扣 40 分/次。
- 13、违规使用无资质保安人员，发现一人扣 3000 元。

18.4工程部考核标准

- 1、未按计划完成各类设备（电梯、空调、暖气、配电、供水等）的巡检记录扣 10 分/次。
- 2、未建立完整设备台账，包阔维修记录、保养周期、备件更换情况扣 10 分/次。
- 3、未按规定时间内响应报修（如普通报修 $\leq$ 2小时，紧急报修 $\leq$ 30分钟）扣 20 分/次。
- 4、维修完成率（如 $\geq$ 95%）及返修率（如 $\geq$ 5%）扣 10 分/次。
- 5、维修工单、巡检记录、设备档案是否完整、可追溯扣 10 分/次。
- 6、维修不当导致设备损坏扣 20 分/次。
- 7、未定期提交运维报告（周报/月报）扣 10 分/次。
- 8、患者/科室投诉扣 10 分/次。

18.5 采取扣分法对物业管理服务质量进行评估和评分，评分结果作为对物业管理工作质量的奖惩依据。

(1) 在考核中，90分以下的每少一分扣款1000元，从当月应付的物业服务费中扣除相应金额。

(2) 总务科每月度与中标人召开沟通会，对管理服务好的方面给予肯定，对管理服务不到位及存在问题及时指出。

(3) 为核查中标人的服务情况，采购人有权查看中标人的劳务合同、工资发放、物资采购等方面的资料。

18.6 违约处理与处罚规定：中标人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采购人有权从当月应付的物业服务费中扣除相应金额，视情节轻重扣除 500 元/次。若情况严重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 未按合同规定派足工作人员或未执行合同规定任务的。

(2) 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主管或一次性更换 3 名以上工作人员的。

(3) 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外调(借)工作人员的。

(4) 未及时配备工作人员给采购人带来不良影响的。

(5) 发生其他有损采购人形象或影响正常工作或造成损失的。

(6) 采购人对中标人指出的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中标人未能及时整改。

(7) 发生经查实确属中标人责任的投诉的。

(8) 中标供应商须建立备用人员库，普通岗位缺岗不得超过12小时，技术岗位不得超过24小时，未补岗或替补人员不达标，不持证上岗的。

19 下列情况采购人可终止合同：

(1) 连续两次考核不合格，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服务内容的。

(2) 中标人或中标人聘用人员的行为给采购人带来安全隐患或造成重大经济损失(10000元及以上)或致使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法律责任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3) 中标人或中标人工作人员冒用采购人名义，造成采购人名誉和财产受损。

(4) 中标人或中标人工作人员未能积极配合采购人或采购人管理部门的工作，影响或妨碍采购人正常医疗和办公秩序。

(5) 出现医疗废物(医疗垃圾)流失、泄露、扩散等事件的。

（6）中标人在提供服务过程中，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未按要求提供服务及其他违反合同约定行为的。

20. 验收方式：（1）验收时间：甲方每月考核时间即为验收时间。（2）验收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3）中标人应对提供的服务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积极配合采购人日常工作检查和督导，参与采购人每月一次的服务验收考核工作。（4）验收考核时，中标人和采购人必须同时在场，中标人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中标人应及时按合同内容规定和采购人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中标人按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中标人和采购人共同签署《验收考核表》作为最终验收依据。（5）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的，则中标人和采购人分阶段签署《验收考核报告》。（6）如果中标人和采购人对《验收考核报告》有分歧，中标人和采购人须于出现分歧后 3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21. 中标供应商所有人员长驻采购人指定地点（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22. 其他：其他未尽事宜在签订合同时在合同中约定。

注：第一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后不能按照本招标文件及其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的澄清、修改等书面资料提供相关服务的，采购方将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顺延第二中标供应商；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八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格式，供合同签订时参考）

合同编号：

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采购项

目

项目合同书

采购人：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

供应商：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2025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为了保护采供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ZJR-202503）、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元（¥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三、服务质量要求

四、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审定乙方制定的物业管理方案和物业管理制度。
2. 检查、督促乙方物业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执行情况。
3. 监督乙方履行物业服务合同，审定乙方提出的物业修缮计划。
4. 对乙方的物业管理、修缮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考评。对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和相关场地使用情况享有知情权和监督权。
5. 按合同约定的物业管理服务质量标准对乙方工作进行考核。
6. 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报酬和缴纳相关费用。
7. 有权根据物业状况建议乙方及时组织维修和养护。
8. 有权决定选聘和解聘乙方或其他方物业服务企业；
9. 有权决定改建、重建物业管理服务范围内的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
10. 甲方根据物业现有条件提供物业管理用房给乙方。
11.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受甲方委托对合同约定物业进行日常管理服务，保证所管辖物业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2.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定物业管理方案。
3. 有权制止损害物业设施或妨碍物业管理的行为。
4. 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可选聘专业公司承担本物业的特殊专项管理业务，但不得将该物业的管理责任全部转让给第三方。
5. 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物业管理服务费。
6. 负责编制物业管理年度管理计划、资金使用计划及决算报告，定期向甲方和物业使用人公布管理费用收支账目。
7. 乙方有义务听取甲方的管理意见，并对存在的问题及时给予改进和限期解决。

8. 保证配置的各类管理人员具备上岗资格。
9. 乙方配置人员工作所需的设备、工具由乙方负责提供。
10. 做好物业管理服务范围内的安全保卫工作。
11. 乙方向甲方承接物业时，应当与甲方办理物业验收手续。
12. 本合同终止时，保证在日内向甲方移交全部完好的物业管理档案资料及相关设施、设备。
13. 在本合同期间，对因乙方提供的物业服务或乙方的工作人员造成的人身伤害、财物损失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14. 乙方不得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公共建筑和共用设施的用途。乙方确需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建筑和设施用途的，应当提请甲方书面同意后，由甲方或委托乙方依法办理有关手续。
15. 乙方不得擅自占用、挖掘物业管理区域内的道路、场地，损害甲方利益。确需临时占用、挖掘道路、场地的，应当征得甲方的同意。乙方应当将临时占用、挖掘的道路、场地，在约定期限内恢复原状。
16. 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五、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年月至年月止。

六、验收及评价考核

每月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对乙方工作质量及内容进行考核，若当月考核乙方工作质量未达到目标发生扣分情况的，所扣款从乙方当月服务费中扣除，扣款凭证甲乙双方签字留存各一份。

七、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内付款。第一季度不付款，甲乙双方签定政府采购合同后，从乙方正常履行合同之日起计第四个月支付支付第一个月物业后勤管理费，以此类推，合同履行完一年后甲方考核合格后支付乙方第一季度物业后勤管理费余款。

八、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九、保密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15%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1%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1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1%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5)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约定支付物业管理服务费的，按应付款项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6)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未完成约定管理目标和达到管理质量标准的，乙方应按照委托管理报酬总额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经甲方告知后乙方在规定时限内拒不改进或者在限期内未予以解决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 乙方违反合同的约定或者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定,擅自扩大收费范围、提高收费标准或者重复收费,甲方有权拒付,并要求乙方按照委托管理报酬总额的%支付违约金。

8) 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的约定,导致甲方人身、财产安全受到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9)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应按照委托管理报酬总额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对甲方超出违约金部分的损失,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0)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1) 本合同履行期间,经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12)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3) 双方协商一致;

14) 法律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可以解除合同的情形。

15)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6) 乙方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经甲方要求乙方采取整改或补救措施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17) 乙方将物业的管理责任全部转让给第三方承担的。

18) 乙方无正当理由,停止或放弃为甲方提供物业服务持续10个工作日以上,并在甲方要求时限内仍未改正的。

19) 乙方擅自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按照规划建设的公共建筑和共用设施用途的。

20) 乙方擅自占用、挖掘物业管理区域内道路、场地,损害甲方利益的。

21) 乙方擅自利用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进行经营的。

22) 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费用,并在乙方要求的时限内仍未支付的,乙方有权书面通知甲方后解除合同。

十一、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2) ……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份，甲方___份、乙方___份，六盘水市钟山区财政局备案壹份。

3) 同执行中涉及招标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十六、签订时间：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十七、签订地点：本合同在签订。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地址：

注：政府采购合同需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签订，请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将政府采购合同电子版交采购代理机构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合同公告，以便于代理机构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PDF格式<20M，发邮箱1160876176@qq.com）。

安全生产合同

(仅供参考)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全面执行国家“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建立和完善安全生产自我约束机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有效保护劳动者在工程施工生产中的安全与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及标准，以及甲、乙双方签订的_____（项目名称），进一步明确施工生产期间，甲、乙双方在安全生产方面的责、权、利，经双方平等协商，特签订本协议：

甲方作为医院安全生产的责任主体，负责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统一协调、指导、教育、管理和检查监督，确保医院安全生产。

甲方负责制定全项目安全生产工作计划、目标，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的规章制度和管理措施，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指示和决定。

甲方对乙方发生违反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的现象或事故隐患，要进行批评教育，并立即责令乙方进行整改，若乙方经过甲方教育仍不整改，或乙方整改措施不落实，或乙方整改措施落实但落实不到位，甲方依据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罚，同时甲方有权安排其他人进行整改落实，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负责人是本服务队伍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本服务人员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负责服务人员安全生产工作的协调、指导、教育、管理和检查监督。乙方作业人员是乙方安全生产直接责任人。

乙方在为甲方提供物业服务期间，乙方必须实现如下安全生产目标：杜绝发生重伤以上（含重伤）或一次性经济损失2万元以上伤亡、设备、火灾责任事故。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承诺严格执行法律、法规、标准：

乙方所有员工必须自觉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指挥、安排、检查、监督等管理。对于甲方安全检查小组、管理人员签发的“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乙方必须无条件按要求进行整改；乙方连续两次不按“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要求进行整改的，甲方将有权废除与乙方签订的合同，并对乙方做出退场处理。

乙方在整个服务期间要为其工作人员提供必须的安全防护及劳动保护用品，并按《民法典》做好上岗人员的人身安全保险。甲方对乙方自身原因发生的任何人身伤亡、伤残、疾病或财产损失等不承担任何责任。

乙方负责人根据甲方管理人员的安排、布置，必须要按时按质按量做好服务人员的安全技术交底、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检查和事故隐患整改等工作，提高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乙方负责人根据甲方管理人员的安排、布置，必须认真开展好服务人员的各类安全生产活动，及时填写好人员安全施工日志。

乙方参加上岗的人员，必须接受过相应的安全生产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做好特殊工种作业人员的管理工作。乙方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严禁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操作或擅自将操作证借与他人使用。乙方若违反上述规定，因此造成的一切事故的经济损失、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乙方负责人必须坚持现场管理、指挥、安排、指导、协调及监督本队作业人员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如若需要离开岗位必须向甲方领导及负责人请假并指定专人代为管理本队工作事务。

乙方项目负责人必须配合甲方安全管理人员开展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管理工作。

乙方负责人应教育、监督好本队作业人员自觉佩带工作牌进入现场，并按规定穿戴、使用安全防护用品上岗作业。

乙方在夜间服务，必须要做好施工现场照明等安全工作；在雨季施工，要采取防涝、防雷、防滑等安全保障措施。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安全用电和消防安全等有关规定、制度。

生产中若发生伤亡事故，乙方负责人必须及时报告甲方有关负责人，同时开展好组织抢救、保护现场及善后等工作。严禁瞒报、谎报、虚报安全事故。

乙方必须对本队作业人员因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违反劳动纪律等管理不善行为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承担法定的经济责任以及法律责任，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在服务期内，乙方若未按规范操作流程导致发生的人员伤亡情况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做好本单位综合治理工作，有关工作达到上级标准，要求无刑事案件，无治安案件、无灾害治安事故、无聚众闹事或到县级以上政府上访人员，无对管理进行人身攻击和侮辱，无围攻经理部干扰正常工作秩序等。违反者除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外，甲方扣除乙方造成的相应损失。必要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所引起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相关规定及合同要约执行。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自乙方退场之日起终结。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订合同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地点：

第九章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

- 1)、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按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时约定。
- 2)、货物、服务提供地点：按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时约定。
- 3)、货物、服务提供的方式：按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时约定。

第十章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1、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及时间：第一季度不付款，采、供双方签定政府采购合同后，从中标人正常履行合同之日起计第四个月支付支付第一个月物业后勤管理费，以此类推，合同履行完一年后采购人考核合格后支付第一季度物业后勤管理费余款。

第十一章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

一、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审因素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详见评标标准。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评标总得分 = F1 + F2 + F3 + + F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汇总平均得分。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调整办法见招标文件第四章第一条。

排序原则：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参数优劣排列。

当出现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排序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第7条的规定进行排序。

二、评标评标委员会成员按招标文件要求，分两阶段进行工作

（一）第一阶段工作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响应性进行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性审查标准的，不通过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投标文件无效，无资格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符合性审查内容包括以下内容：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盖章	投标文件盖章齐全。
		投标报价	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投标人须知正文16.7条规定修正。
2	完整性审查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3	响应性审查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天。

（二）第二阶段工作：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标准进行评审。

（满分105分）【其中：技术分（15分）、商务分（55分）、报价分（30分）、政策性加分5分）。

投标人最终得分=技术分+商务分+报价分+政策性加分

评分细则见下表

一、价格部分（3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1	投标报价	3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二、技术部分（15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2.1	物业管理整体服务方案	1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物业管理服务方案进行评价。至少应包含以下内容： 1. 清洁保洁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所有服务区域环卫、水域保洁管理服务标准）、垃圾清运及处理方案（包括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清运处理方案）、其

			他保洁工作标准及清理方案与操作规程、投入设备设施、保洁用品、保洁消耗品配置方案，保洁服务标准、保洁服务工作流程、人员配置、奖惩机制。 2. 设备(设施)维修管理方案：包含但不限于设备管理制度、管理办法、设备完好率保障方案。 3. 医院配送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运送服务模式、运送服务内容及规范、标本运送、药品运送、物资运送、零星搬运流程、运送突发事件应急流程。 4. 医院感染防控管理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感染防控预案措施、管理培训制度、保障措施； 5. 安保服务方案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安保人员的配置、安保人员的管理制度、安保人员的培训等等； 6. 医疗废物管理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医废进行分类收集、运送、暂存与处置流程。 7. 绿化管理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养护、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方案。 8. 医院感染防控管理方案，包含但不限于防止交叉感染、消毒隔离措施。 9. 人员培训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所有人员的定期培训、上岗培训、外出学习培训方案； 10. 应急措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紧急预案措施、应急处理、应急演练等 评价分值如下： 1. 方案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方案完善、科学合理、操作性强的得10-15分； 2. 方案内容部分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方案较完善、较合理，操作性一般的得6-10分； 3. 方案内容部分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方案一般、操作性一般的得0.1-6分； 4. 方案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方案欠合理或操作性差的得0分。
三、商务部分（55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3.1	业绩评价	12	投标人每提供一个类似业绩（2022年6月至今）得4分，本项最高得分不超过12分。 注：投标人提供完整的合同原件复印件或扫描件。

3.2	管理体系	10	1. 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4 分； 2. 投标人提供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 3. 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 本项满分 10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 盖投标人公章），上述资料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能得 分。 注：提供证书原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3.3	企业综合实力	6	1.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对拟派物业人员办理不低于 1000 万元的公众责任险（须包括物业管理相关责任条款），且每次事故赔偿限额$\geq$200万元的，得6分； 2.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对拟派物业人员办理不低于 500 万元的公众责任险（须包括物业管理相关责任条款），且每次事故赔偿限额$\geq$120 万元的，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1）本项不重复计分。满分 6 分；（2）承诺书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3.4	拟投入项目人员配备评价	27	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由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的物业管理师资格证书的得2分；具有大专学历的得1分、本科及以上学历得2分（本项不兼得）；具有物业管理高级职称证书的得2分，具有物业管理中级职称得1分；本项满分6分。注：同时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2025年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上述资料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能得分。 2.消防设施操作员证：项目成员中具有高级消防设施操作员岗位证书的，每提供1个1分，最高得2分。注：同时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2025年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上述资料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能得分。 3.全国物业管理从业人员岗位证书：项目成员中具有全国物业管理从业人员岗位证书的，每提供1个1分，最高得2分。注：同时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2025年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上述资料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能得分。 4.供应商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资质证：投标单位具有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资质证的得3分；注：同时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上述资料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能得分。 5.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第七章中人员具体岗位设置要求，配备满足数量、持证要求的的基础上每增加1人得1分，最多得14分。 注：a、以上所有人员均需提供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拟投入工程维修人员持有政府部门颁发的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加 1 分；消防监控员（持有消防操作证）、消防操作员（持有消防操作证）、水电工（持有高压电工操作证）、电梯操作员

		具有电梯管理员证（代号为 A）、保安及保安班长提供相应真实有效的资格证扫描件或复印件及2025年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成交后签订合同时原件备查； b、上述人员身份证、资格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需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计分。 c、以上人员为投标联合体任何一方成员。
政策加分 （5分）	1、对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每一项得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得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2、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加以确定。 ①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 ②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	
总分105分		

三、投标无效情形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
3.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标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7. 妨碍其他投标人竞争行为的；
8. 损害采购人合法权益的；
9. 损害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10. 提供虚假材料，骗取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格的；
11. 提供虚假投标资料的；
12. 开标后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13. 向采购主管单位、采购单位、社会中介机构等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 拒绝财政及有关部门的检查或者不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材料的；
15. 招标文件、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评标原则及评标纪律

1.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委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评委及有关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令，公正廉洁，不徇私情，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有损害国家和企业利益的行为，如有发生，将追究法律责任。

3. 评标工作接受六枝特区财政局的监督。

4. 评标期间，评委和有关评标委员会必须严格遵守招标工作纪律和保密的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评标情况和投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5. 从开标之日起，至《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止，任何投标人不得与评委、采购单位及有关评标委员会私下接触或联系。投标人企图影响评标的任何活动或采用不正当手段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87号）及有关法规进行处理。

6. 评标的依据是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以及投标文件和经评委会审核的投标文件的补充资料，而不是其它任何资料。

7. 评标委员会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87号)及相关规定,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 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后。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议, 由评委会最终评价出中标候选单位。

8. 评委对本人的评标结果负责, 并在《评标报告》上签名确认。

第十二章 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 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第十三章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截止时间: 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 开标时间: 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开标地点: 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十四章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1. 中标方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2. 本项目向中标(成交)人收取, 以中标(成交)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成交)总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本项目取费按下表收费标准取费, 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分段计算收取中标(成交)服务费

序号	中标(成交)金额区间	费率	计算结果
1	100万元及以下	1.5%	
2	100-500万元	1.1%	
3	500-1000万元	0.8%	
4	1000-5000万元	0.5%	
5	5000万元-1亿元	0.25%	
6			

第十五章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1.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2.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任意时间。

3.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图或网页，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图或网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印章。**

4. 投标人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注：投标人信用信息证明材料未提供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开标现场查询。

第十六章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1. 《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黔财采〔2014〕15号）规定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1 节能产品：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有一项得0.3分；所投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超过2分。

1.2 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为云南、贵州、青海）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的50%加以确定，若实行分品目采购的，可以以品目为单位计算。

2. 按贵州省财政厅文件黔财采〔2017〕6号：网络和信息系統建设项目必须使用国产密码。

第十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文件封面依据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为准

（投标文件目录依据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为准，招标文件提供的以下目录供投标人检查核验参考）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报价部分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
3. 分项报价表

二、资格审查部分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 法人授权书
3. 营业执照（非多证合一的投标人还需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4. 财务状况证明材料
5.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及配备情况
8. 未被财政部门列入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书面承诺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
10. 投标人信用信息记录证明
11. 投标人承诺函（格式文本）
12. 联合体投标
13. 特殊资质-投标联合体成员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三、技术部分

1. 技术要求偏离表
2. 物业管理整体服务方案评
3. 投标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

四、商务部分

1. 商务要求偏离表
2. 业绩评价
3. 管理体系
4. 企业综合实力
5. 拟投入项目人员配备评价
6. 投标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

五、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资料

一、报价部分

1. 投标函

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

1. 我公司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年小写：____元/年。报价应包含以下费用：供应商需严格按照招标项目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为项目包干价，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预算价及限价。采购范围内全部服务内容的价格表现，其应包括服务中所涉及的人员工资、技术劳务、管理、现场办公、生活设施、交通和通讯设备、服务、后续服务费用、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和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且报价不受市场利率变动，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并将被视为重大偏差，按无效标处理。

2. 服务期：_____。

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投标有效期：90天。

5. 联合体投标：接受。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货物的分项价格表

（3）技术要求偏离表、商务要求偏离表

（4）投标货物相关的技术、商务说明资料

（5）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6）按投标方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宣布同意如下：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技术条件、交货期等要求提供所需采购货物，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小写）¥元，明细报价见分项价格表，服务期限： 。

2、为响应书的一部分，我方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保证金。

3、我方承诺遵守《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并已经具备《政府采购法》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5、我方保证投标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或承诺的证明材料。

7、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90日内（投标文件有效期）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9、如果在规定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其保证金将被没收。

10、我方承诺在招投标过程中，若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或《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规定之情形，我方同意接受条款规定作出的处罚。

11、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方名称：

日期：

2. 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表）（格式文本）

项目编号：GZJR-20250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		大写金额	
		小写金额	
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职称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说明：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3. 分项报价表（参考格式，投标人也可自拟格式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或人员配备等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3						
4						
其他费用 (说明具体内容)						

（此表仅供参考：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写，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自行修改分项报价表，此表可延伸）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二、资格审查部分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粘贴处：

身份证国徽面	身份证头像面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2. 法人授权书

兹委派我单位（全权代表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ZJR-202503.）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部门： 职务：

通讯地址：

电话：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粘贴处：

身份证国徽面	身份证头像面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3. 营业执照

（非多证合一的投标人还需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4. 财务状况

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提供财务审计报告[①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②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根据自己公司的条件选择以上2种方式的其中一种提供相关资料；

5.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投标人可以按以下三种方式其中之一提供：

1.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新成立不到一年的投标人需提供至少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
2.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证明或提供其他有效证明。
3. 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供应商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及配备情况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

我单位参与你单位组织的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采购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我单位对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 若我单位中标，在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采购项目实施及服务过程中，我单位承诺完全按照投标文件中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配备情况配置人员及设备，同时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及采购人要求增补相关人员及设备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承诺日期：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配备情况

一、履行合同所必需技术人员配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学历	职务	专业	拟在本合同 任职	备注
						

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或费用

序号	设备名称/费用名 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4				
5				

本表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结合投标内容自行扩展。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承诺日期：

8. 未被财政部门列入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承诺

投标人未被财政部门列入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承诺

致：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

我单位参加你单位组织的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的采购活动，在

此承诺：我单位未被财政部门列入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承诺日期：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致：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

我单位参加你单位组织的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的采购活动，在此承诺：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营业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承诺日期：

10. 投标人信用信息记录证明

1.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1）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体现生成日期）

（2）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2.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任意时间。

3.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体现生成日期）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图或网页，资料编入资格标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印章。

4. 投标人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11. 投标人承诺函

贵州九日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以下条件：

1. 在中国境内登记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且我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不存在行贿犯罪记录；
6. 本项目的特殊要求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谈判/磋商/协商/报价）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谈判/磋商/协商/报价）以求侥幸中标（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投标（响应/报价）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方带来优惠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投标（响应/报价）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注：投标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12.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的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章）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13. 特殊资质-投标联合体成员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1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

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物业管理；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5.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材料

三、技术部分

1. 技术要求偏离表（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中要求	投标文件中的标准	偏离	说明

本表投标人可自行扩展。

注意事项：

1、本表须逐一将公开招标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或“商务条款”与投标参数如实填入上表中。

2、偏离一栏应按“不能满足”、“完全满足”或“超过或优于”本招标文件技术参数三种情况，分别填写“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2. 物业管理整体服务方案

**3. 投标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

四、商务部分

1. 商务偏离表（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中要求	投标文件中的标准	偏离	说明

本表投标人可自行扩展。

注意事项：

1、本表须逐一将公开招标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或“商务条款”与投标参数如实填入上表中。

2、偏离一栏应按“不能满足”、“完全满足”或“超过或优于”本招标文件技术参数三种情况，分别填写“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2. 业绩评价

3. 管理体系

4. 企业综合实力

5. 拟投入项目人员配备评价

**6. 投标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

五、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资料

(能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投标方提供并编写目录以便于评标委员会识别)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的（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由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声明日期：年月日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提供本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如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监狱企业声明函

(格式自拟)

节能、环保产品加分证明材料

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加分证明材料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贵州九日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在你单位组织的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2026年物业后勤服务（项目编号：GZJR-202503.）采购项目招标中获得中标。我单位承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方式，向你单位缴纳中标（成交）服务费，中标（成交）服务费按招标（采购）文件制定的标准缴纳。

若我方违约，愿凭你单位开具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200%在投标保证金和采购项目设备采购人支付中标人设备货款中扣缴。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